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 SINO OIL AND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2)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 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5	78,381	5,963
直接成本		(68,465)	(6,865)
<b>毛利 / (毛損)</b>		<b>9,916</b>	<b>(902)</b>
其他收入	6	44,151	45,892
其他收益淨額		1,551	2,037
行政費用		(33,387)	(28,553)
<b>經營溢利</b>		<b>22,231</b>	<b>18,474</b>
融資成本	7(a)	(14,419)	(3,676)
應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13	-	(597)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14	(363)	(325)
<b>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b>	7	<b>7,449</b>	<b>13,876</b>
所得稅支出	8	(1,752)	-
<b>本期溢利</b>		<b>5,697</b>	<b>13,876</b>
<b>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b>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異		(12,529)	(20,636)
<b>本期全面收益總額</b>		<b>(6,832)</b>	<b>(6,760)</b>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4,395	13,876
— 非控股權益		1,302	-
		<u>5,697</u>	<u>13,876</u>
以下人士應佔總全面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		(8,111)	(6,760)
— 非控股權益		1,279	-
		<u>(6,832)</u>	<u>(6,760)</u>
		港元 (仙)	港元 (仙)
每股盈利			
— 基本	10	<u>0.0250</u>	<u>0.0773</u>
— 攤薄	10	<u>0.0250</u>	<u>0.0736</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

	附註	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820,873	1,699,730
自用租賃土地付款		4,707	4,812
無形資產	12	2,331,000	2,341,404
商譽		99,896	99,896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權益	13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14	59,755	60,118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22,417	22,417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87,129	21,235
應收貸款		1,704	2,092
		<u>4,427,481</u>	<u>4,251,70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471	10,981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364,815	289,122
短期投資		75,045	76,729
應收貸款		670	1,267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	13	320	3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448	35,564
		<u>513,769</u>	<u>413,983</u>
<b>總資產</b>		<u>4,941,250</u>	<u>4,665,687</u>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6	(149,361)	(237,575)
借貸	17	(144,429)	(186,155)
可換股票據	18	(98,861)	(192,029)
稅項		(9,524)	(7,072)
		<u>(402,175)</u>	<u>(622,831)</u>
<b>流動資產 / (負債)淨值</b>		<u>111,594</u>	<u>(208,84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539,075</u>	<u>4,042,856</u>
<b>非流動負債</b>			
撥備		(2,356)	(2,409)
借貸	17	(705,840)	(416,366)
可換股票據	18	(312,305)	(93,221)
遞延稅項		(27,555)	(27,555)
		<u>(1,048,056)</u>	<u>(539,551)</u>
<b>資產淨值</b>		<u>3,491,019</u>	<u>3,503,305</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6年6月30日

		2016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5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9	<b>172,796</b>	176,036
儲備		<b>3,302,276</b>	3,312,6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3,475,072</b>	3,488,637
非控股權益		<b>15,947</b>	14,668
<b>總權益</b>		<b>3,491,019</b>	3,503,305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於1999年11月2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00年2月9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707-3708室。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編製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之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之經匯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及支出之金額。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部分附註。附註闡述了自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瞭解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方面確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此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沒有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為已匯報之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該財政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但資料則源自有關財務報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之總辦事處索取，或瀏覽本公司網址 ([www.sino-oilgas.hk](http://www.sino-oilgas.hk))。本公司核數師已在2016年3月30日之核數師報告書中對該等財務報表表達無保留意見。

## 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按照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 4.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採納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16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這些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之影響。本集團尚未能陳述此等新公佈是否將引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 財務報表附註

### 5.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並用以作出策略性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擁有三個（2015年：三個）可報告分部。由於各自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需要不同業務策略，故分部須獨立管理。以下為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營運之概要：

- i) 石油及天然氣開採： 開採及銷售原油和天然氣
- ii) 煤層氣： 勘探、開發及生產煤層氣
- iii) 原煤及精煤： 原煤洗選及銷售原煤和精煤

業務分部間並無出售或買賣交易。企業收入及開支不分配至各經營分部，原因在於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之分部業績計算並無包括有關收益及開支在內。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例如下：

####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石油及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煤層氣 千港元	原煤及 精煤 千港元	未分配 - 附註 (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業績</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b>3,999</b>	<b>30,435</b>	<b>43,947</b>	-	<b>78,381</b>
分部業績 - 附註 (ii)	<b>(1,933)</b>	<b>4,808</b>	<b>4,988</b>	<b>14,368</b>	<b>22,231</b>
融資成本	<b>(1)</b>	<b>(83)</b>	<b>(69)</b>	<b>(14,266)</b>	<b>(14,419)</b>
應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	-	-	-	-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b>(363)</b>	-	-	<b>(363)</b>
除所得稅支出前 溢利 / (虧損)	<b>(1,934)</b>	<b>4,362</b>	<b>4,919</b>	<b>102</b>	<b>7,449</b>
所得稅支出	-	-	<b>(1,752)</b>	-	<b>(1,752)</b>
本期溢利 / (虧損)	<b>(1,934)</b>	<b>4,362</b>	<b>3,167</b>	<b>102</b>	<b>5,697</b>
<b>資產及負債</b>					
- 於2016年6月30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 附註 (iii)	<b>324,918</b>	<b>4,300,676</b>	<b>207,099</b>	<b>108,557</b>	<b>4,941,250</b>
可報告分部負債					
- 附註 (iv)	<b>22,173</b>	<b>701,119</b>	<b>22,818</b>	<b>704,121</b>	<b>1,450,231</b>

## 財務報表附註

### 5.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石油及 天然氣開採 千港元	煤層氣 千港元	原煤及 精煤 千港元	未分配 - 附註 (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業績</b>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5,963	-	-	-	5,963
分部業績 – 附註 (ii)	(2,701)	33,705	-	(12,530)	18,474
融資成本	(49)	-	-	(3,627)	(3,676)
應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	(597)	-	-	-	(597)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325)	-	-	(325)
除所得稅支出前 溢利 / (虧損)	(3,347)	33,380	-	(16,157)	13,876
所得稅支出	-	-	-	-	-
本期溢利 / (虧損)	(3,347)	33,380	-	(16,157)	13,876
<b>資產及負債</b>					
– 於2015年12月31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 附註 (iii)	283,436	4,073,699	214,998	93,554	4,665,687
可報告分部負債					
– 附註 (iv)	54,613	435,297	149,329	523,143	1,162,382

附註：

- (i) 未分配分部業績（除融資成本外）主要包括短期投資之利息及其他利息收入(附註6)、工資、租金及專業費用等香港總辦事處之開支。
- (ii) 煤層氣分部的業績包括30,435,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2,268,000港元）來自於三交煤層氣項目之銷售收入及政府補貼為9,592,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附註6）。
- (iii) 未分配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投資。
- (iv) 未分配分部負債主要包括可換股票據及無抵押借貸。

## 財務報表附註

### 6.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00	148
- 短期投資	4,938	3,266
- 其他利息 - 註	29,390	-
並非按公平值於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之利息收入總額	34,428	3,414
煤層氣的銷售收入	-	42,268
政府補貼	9,592	-
其他	131	210
	<u>44,151</u>	<u>45,892</u>

註：其他利息收入為收購加拿大油田項目之按金的利息收入（附註15(iv)）。

### 7.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借款利息	15,968	12,488
可換股票據之應歸利息 - 附註18	24,967	15,762
發行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之攤銷 - 附註18	2,781	1,504
企業債券之利息	9,829	1,863
企業債券的交易成本之攤銷	3,524	672
匯兌票據之利息	-	1,092
其他	2,335	794
	<u>59,404</u>	<u>34,175</u>
減：已資本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利息 - 附註11	<u>(44,985)</u>	<u>(30,499)</u>
	<u>14,419</u>	<u>3,676</u>

## 財務報表附註

### 7.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續)

除所得稅支出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b>b)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755	16,23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808	819
	<u>19,563</u>	<u>17,058</u>
<b>c) 其他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204	1,214
無形資產之攤銷	9,498	215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 物業租金	2,670	2,486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 廠房及設備	1,485	-

### 8. 所得稅支出

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集團公司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按法定稅率25%繳納稅項。

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包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u>1,752</u>	<u>-</u>

### 9. 股息

董事並無宣派或擬派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股息（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財務報表附註

### 10.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4,395,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溢利：13,876,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7,545,260,000股（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7,949,146,000股普通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乃由於該等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乃按下數據計算：

	2015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溢利	13,876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票據之應歸利息	15,762
-可換股票據交易成本之攤銷	1,504
減：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資本化利息	<u>(17,26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溢利	<u>13,876</u>
	2015 千股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7,949,146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票據	<u>898,204</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 加權平均數	<u>18,847,350</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可換股票據(如適用)及認股權證(如有)，乃由於該等購股權、可換股票據及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股份之平均市價。

## 財務報表附註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成本為132,828,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3,000港元）及資本化利息成本為44,985,000港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入天然氣勘探及評估資產：30,499,000港元）。

於2016年6月30日，賬面值共約1,199,5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1,235,200,000港元）之若干油氣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有抵押付息借貸之抵押（附註17）。

### 12.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為位於中國煤層氣項目之營運權及原煤和精煤項目之優惠供應商協議。

### 13.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權益

	30.6.2016 千港元	31.12.2015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於1月1日	-	587
本期間/年度分佔虧損	-	(58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	<b>320</b>	320
	<b>320</b>	320

### 14.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30.6.2016 千港元	31.12.2015 千港元
於1月1日	<b>60,118</b>	62,448
本期間/年度分佔虧損	<b>(363)</b>	(1,203)
匯兌差異	-	(1,127)
	<b>59,755</b>	60,118

## 財務報表附註

### 15.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0.6.2016 千港元	31.12.2015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 附註(ii)及(iii)	<u>87,129</u>	<u>21,235</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 附註(i)	52,135	27,857
應收票據	4,696	18,374
其他應收賬款	<u>56,806</u>	<u>7,836</u>
	<u>113,637</u>	<u>54,067</u>
水電按金	744	747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 附註(iv)	<u>250,434</u>	<u>234,308</u>
	<u>251,178</u>	<u>235,055</u>
	<u>364,815</u>	<u>289,122</u>

附註：

- (i) 所有應收賬款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基於本公司與客戶有良好之商業記錄，故並無作出減值。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16 千港元	31.12.2015 千港元
1至30天	9,396	23,371
31至60天	3,814	699
61至90天	6,393	64
多於90天	<u>32,532</u>	<u>3,723</u>
	<u>52,135</u>	<u>27,857</u>

## 財務報表附註

### 15.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續)

- (ii) 預付款項包括對本集團在建工程之預付勘探成本69,133,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11,455,000港元）。
- (iii) 餘款包括載於附註17用於擔保本集團有抵押付息借貸之保證金，總數為17,996,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9,780,000港元）。
- (iv) 餘款包括按金238,904,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223,892,000港元），為本公司分別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4年9月1日公佈披露之可能收購加拿大油田之按金。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與Jade Million Co Ltd（「賣方」）訂立第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1」），內容有關可能收購加拿大若干油田區塊（「目標1」）之權益。根據諒解備忘錄1，本集團已於2014年7月支付免息之可退還按金30,000,000加元（「按金1」）。於2014年9月1日，本集團已與賣方訂立另一份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2」），內容有關可能收購加拿大若干油田區塊（「目標2」，目標1以外區塊）之權益，並支付按每年4.5%計息之可退還按金10,000,000加元（「按金2」）。就目標1及目標2而言，賣方已將目標1及目標2之權益抵押予本集團。於2015年4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買方及賣方書面同意將該等諒解備忘錄中訂立正式協議的期限及該等獨家有效期，兩者均分別延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9月30日(或其他買賣雙方同意的較後日期)。除上述延長訂立正式協議的期限及該等獨家有效期外，該等諒解備忘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仍在進行盡職審查。

於2016年6月30日，與賣方協商後，本公司和賣方簽訂一份補充備忘錄，修改及補充諒解備忘錄1及諒解備忘錄2的若干條款。參考集團目前融資成本，其中按金1及按金2需以每年8.5%計回利息，按金1及按金2分別從2014年12月1日及2015年4月1日開始計算利息。

## 財務報表附註

###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30.6.2016 千港元	31.12.2015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 附註	149,361	227,432
應付股東款項	-	10,143
	<u>149,361</u>	<u>237,575</u>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主要為有關油氣資產之應付勘探成本。

### 17. 借貸

	30.6.2016 千港元	31.12.2015 千港元
有抵押付息借貸	571,879	214,794
其他借貸 -- 無抵押	-	66,825
匯兌票據	-	101,431
企業債券	278,390	219,471
	<u>850,269</u>	<u>602,521</u>
有抵押	571,879	214,794
無抵押	278,390	387,727
	<u>850,269</u>	<u>602,521</u>
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	144,429	186,15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13,792	170,045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13,658	34,349
超過五年	278,390	211,972
	<u>850,269</u>	<u>602,521</u>
列入流動負債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u>(144,429)</u>	<u>(186,155)</u>
非流動部分	<u>705,840</u>	<u>416,366</u>

附註：此等有抵押付息借貸之抵押品包括載於附註11及15之本集團若干資產、由戴小兵博士及其配偶提供之個人擔保、三交煤層氣項目所有銷售之應收帳款、本公司一定數量的股票及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

## 財務報表附註

### 18. 可換股票據

	負債部分 千港元	權益部分 千港元
於2015年1月1日	<b>160,750</b>	<b>15,913</b>
年內發行之可換股票據	<b>87,191</b>	<b>10,409</b>
交易成本之攤銷	<b>3,432</b>	-
應歸利息支出	<b>40,888</b>	-
已付利息	<b>(7,011)</b>	-
	<hr/>	<hr/>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b>285,250</b>	<b>26,322</b>
期內發行之可換股票據	<b>295,133</b>	<b>53,681</b>
贖回可換股票據	<b>(192,760)</b>	<b>(15,913)</b>
交易成本之攤銷 - 附註7(a)	<b>2,781</b>	-
應歸利息支出 - 附註7(a)	<b>24,967</b>	-
已付利息	<b>(4,205)</b>	-
	<hr/>	<hr/>
於2016年6月30日	<b>411,166</b>	<b>64,090</b>

### 1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5年1月1日	17,953,931	179,539
股份購回及註銷	<b>(350,330)</b>	<b>(3,503)</b>
	<hr/>	<hr/>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17,603,601	176,036
股份購回 - 附註	<b>(324,080)</b>	<b>(3,240)</b>
	<hr/>	<hr/>
於2016年6月30日	<b>17,279,521</b>	<b>172,796</b>

附註：於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以總代價約為59,134,000港元購回共324,080,000股股份。在324,080,000股購回股份當中，314,875,000股已在期內被註銷，餘下的9,205,000股亦已於2016年7月29日被註銷。

## 財務報表附註

###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6年6月30日後並無重大事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淨溢利約5,697,000港元（2015年中期：淨溢利13,87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59%，主要歸因於三交煤層氣項目於2015年11月下調工業用戶煤層氣銷售價格；同時由於三交煤層氣項目發展已由勘探進入開發階段，煤層氣銷售已列入主營業務的營業額，期內融資成本、建設之攤銷及折舊支出都有所增加。

另外，本集團於期內錄得營業額為約78,381,000港元（2015年中期：5,96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營業額分別來自於陝西省之石油開採、山西沁水盆地之原煤洗選業務收入，以及煤層氣銷售。於2015年底，三交煤層氣項目的總體開發方案（「ODP」）已獲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正式批覆，並進入大開發階段。故此，煤層氣銷售已於去年12月開始正式列入主營業務的營業額。2015年銷售煤層氣之政府補貼約9,592,000港元（2015年中期：無）已於期內入賬並披露於其他收入。

另披露於其他收入的利息收入金額約29,390,000港元（2015年中期：無），該利息收入來自本集團位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的擬收購項目的可退還按金40,000,000加元按年利率8.5%計算所產生。期內，集團經與擬收購項目賣家協商後同意，雖然認為可退還按金為用於擬收購項目之盡職調查以及勘探試井，但為股東及公司利益，會參考集團目前融資成本向賣家由第一次延長收購備忘錄的日期起開始收取利息（載於本公佈之財務報表附註15(iv)）。

### 天然氣及石油開採

#### 煤層氣開採——鄂爾多斯盆地三交區塊

#### 項目總覽

本集團透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奧瑞安能源國際有限公司（「奧瑞安」），與中國夥伴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中石油」）訂立生產分成合約（「PSC」），在中國山西及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三交區塊進行煤層氣田勘探、開採及生產，並享有當中70%權益。PSC覆蓋中國山西省及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合共383平方公里之區塊。根據一份由合資格人士於2015年底向本公司提供之儲量報告更新，三交煤層氣項目之淨儲量（已證實+概略）約為83.01億立方米，而該儲量未來收入淨現值（10%折現）約為114.98億港元。

2015年11月發改委已發出《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山西三交—磧口區塊煤層氣對外合作項目總體開發方案的批覆》。按此，ODP的獲批意味著三交煤層氣項目正式進入年產能5億立方米的大規模開發和生產階段。進入開發期後，中外雙方可以依據PSC的規定按比例共同投資，大幅度提高產能及增加煤層氣的銷售收入。

此外，三交煤層氣項目連續於2015年及2016年被納入山西省人民政府辦公廳重點煤層氣項目，說明了山西省政府對本集團三交煤層氣項目的前期勘探工作作出了高度肯定。

### 基礎建設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三交煤層氣項目合計完成鑽井共99口，其中46口為多分支水平井，餘下的53口為直井。在上述99口井中，正常排採井為82口，當中接入集氣管網的井位60口。另三交地面系統工程方面，已建成區內集氣幹線約18公里，集氣支線約42公里，外輸管線約17公里；並架設總長度約59.7公里的10KV輸電幹線及電力支線。

集團於期內已開展擴建煤層氣增壓脫水站至日處理能力達50萬立方米的工作。截至2016年6月30日，總煤層氣日處理量已達27萬立方米。為配合三交煤層氣項目不斷提升的煤層氣產量，集團將不斷擴建該站之煤層氣處理能力。

集團已於期內開展低產井改造工作，經國內外專家聯合技術審查和經濟評估之後，篩選出最具改造價值的18口潛力井，以分批分次、逐步實施為基本思路，進行方案編制，優化排採制度，提升單井產量。截至2016年6月30日，低產井改造工作在排採定量化管理、低產井復排、氬氣解堵、壓裂改造等工程項目取得重大進展，多口改造井單井產量穩步提升。低產井改造工作預計可於年內完成，並在各井達產後貢獻新增產量。

此外，本集團—擁有30%權益的山西國梁煤層氣開發有限公司，已準備於山西三交籌建日處理能力達120萬立方米之液化天然氣（「LNG」）處理站。第一期每日處理能力達30萬立方米的LNG站已通過公開招標形式設計完畢，並已取得12萬平方米的國有土地使用証。項目主要政府審批手續包括環境評估，四氣從業資格等已基本辦理完成。該項目是為配合三交煤層氣項目拓寬銷售渠道而興建，是集團形成完整的產業鏈，積極掌握山西省燃氣市場主動地位的重要戰略部署。

### 銷售

於2016年2月14日國家財政部發佈《關於「十三五」期間煤層氣（瓦斯）開發利用補貼標準的通知》，為鼓勵煤層氣的開發，於「十三五規劃」期間，即2016年1月起，煤層氣開發的中央財政補貼標準已從煤層氣每立方米人民幣0.2元提高到人民幣0.3元。集團相信，政策扶持將對本集團持有的三交煤層氣項目以及整個行業的發展有長遠而直接的正面影響。

本集團三交煤層氣項目現時以三交區域內及其周邊地區由省政府規劃的三條已建成煤層氣專用管線作為主要銷售渠道。該等管線均由第三方建設及投資，且均已投入營運。

期內，三交煤層氣項目錄得銷售額約30,435,000港元（2015年中期：42,268,000港元）。項目共生產煤層氣約3,249萬立方米（2015年中期：2,790萬立方米），銷售煤層氣約2,652萬立方米（2015年中期：2,738萬立方米），期內平均產銷比率約81.6%（2015年中期：98.1%）。銷售額下降主要由於三交煤層氣項目於2015年11月下調工業用戶煤層氣銷售價格約20%，同時，由於奧瑞安

正與一個現有工業用戶商討銷售合約更新事宜，因此期內煤層氣銷量有所下降，亦引致部份產氣需放空，使產銷比率下降。公司會加緊完成新合約簽訂，預計下半年銷售表現可以改善。期內銷售結構中，工業用管道煤層氣銷售佔約**80.4%**（2015年中期：**89.7%**），民用管道煤層氣銷售佔約**19.6%**（2015年中期：**10.3%**）。與去年一樣，煤層氣銷售均全部為管道銷售。

雖然三交煤層氣項目在期內持續錄得經營溢利，但難免受到國內經濟增長放緩及天然氣售價波動影響。當進入大開發階段後，在產能的不斷提升下，本集團相信該項目能帶來長遠而豐厚的盈利。

### 位於陝西省的油田區塊——柳洛峪、閻家灣及金莊

近年來本集團優化資源配置，集中發展三交煤層氣項目，加上陝西省當地原油銷售價格一再下調，原油業務的發展速度相對放緩。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內，位於陝西省鄂爾多斯盆地的柳洛峪、閻家灣及金莊三個油田區塊之原油產量共約**1,930噸**（2015年中期：**1,900噸**）。

### 位於山西省的原煤洗選項目

本集團於2015年5月收購一間位於山西省沁水盆地之原煤洗選項目公司之**75%**權益，該原煤洗選項目之原煤供應商為山西沁水盆地內大型國有煤炭企業，原材料供應穩定。項目於2015年7月1日正式啟動，至今已進入穩定生產階段，並陸續打開了銷售渠道。期內，項目共銷售精煤約**93,500噸**。集團預期該項目會帶來穩定的收入以及現金流。

通過與當地大型煤炭企業的深入合作以及對當地的地質環境有更深入了解，集團積極尋求多樣化的經營模式和合作項目，不斷完善煤層氣商業發展模式，務求為集團騰飛注入新動力。2016年1月，本集團與位於沁水盆地腹地的山西古縣蘭花寶欣煤業有限公司（「蘭花寶欣」）簽訂戰略合作框架協定（「框架協定」）。據此，本集團擬與蘭花寶欣組建項目管理團隊，開展在蘭花寶欣煤礦區塊開採煤層氣項目。鄂爾多斯盆地東緣和沁水盆地是中國煤層氣最富集的地區，也是中國最具代表性的煤層氣生產示範基地。此框架協定具有里程碑式的意義，標誌著本集團正式進軍沁水盆地煤層氣市場。

### 潛在的收購項目——位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的油田區塊

為進一步充實集團的資源儲備，除在國內尋求合適油氣區塊外，集團亦積極拓展海外上游業務，物色優質投資機會。集團於2014年6月及9月訂立兩份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該等備忘錄」）。收購目標為位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之油氣田。

根據該等諒解備忘錄，本集團正就上述兩個目標集團的資源及財務方面進行盡職審查，賣方已採集地震數據，以識別出油氣可能聚集的區域，進行鑽造探井以評估該區域出產的油氣是否具有足夠的經濟開發價值。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賣方同意將該等諒解備忘錄中條款分別延至2016年9月30日。同時於

期內，集團經與擬收購項目賣家協商同意後，考慮到股東及公司利益，參考集團目前融資成本，按該等備忘錄的可退還按金金額(即4,000萬加元)，由該等備忘錄首次延期日開始，以年利率8.5%支付利息予公司(載於本公佈之財務報表附註15(iv))。

管理層現正積極準備是次潛在收購事宜，公司預期進行海外收購活動將可讓本集團的全球資源佈局進一步多元化，平衡發展天然氣和石油的業務組合，擴大營運能力，加強其作為一家國際化油氣勘探開發商的地位，並提高股東價值。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3,491,0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3,503,000,000港元)，總資產值則約為4,941,000,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4,666,000,000港元)。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包括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分約為1,261,435,000港元(2015年12月31日：887,771,000港元)，負債比例按資產總值計算約為25.53%(2015年12月31日：19.02%)。有關本集團已抵押資產及借貸償還期限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佈之財務報表附註11及附註17。於2016年6月底的流動比率約為1.27(2015年12月31日：約0.66)。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仍然維持合理水平，而預期流動資金狀況隨着2016年下半年進一步引入的資金而逐步改善，集團整體財政狀況會趨穩健。

於2016年2月，建銀國際海外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發行之本金總額為200,000,000港元並於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所得款用約70%的所得款項已用作支付本集團三交煤層氣項目之應付工程款項及運營支出，餘下所得款項則已用作油氣業務發展及償還若干財務承擔。

於2016年5月中旬，中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中州藍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及統一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認購本公司發行之本金總額為160,000,000港元並於2018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所得款用約65%的所得款項已用作償還若干財務承擔，而其餘大部份已投入用作三交煤層氣項目之營運資金。

於2016年5月底，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rescent Spring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與本公司就發行本金總額為130,000,000美元(約等值1,010,100,000港元)並於2019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訂立認購協議，並於7月份經股東特別大會批准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將主要用於三交煤層氣項目(包括勘探、鑽井、開採、生產和償還相關財務承擔)。集團現正積極處理該可換股票據放款之前置條件要求，預計可於今年9月完成。

上述之融資將可以為奧瑞安提供成本較低及靈活性更高的資金以支持三交煤層氣項目大開發的進行，令三交項目的營運與發展，以致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都更趨穩健，並足以應付未來各油氣項目發展及潛在投資機會的資金需要。

## 外匯波動

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主要源自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買賣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和負債。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就以有關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持有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本集團在必要時按即期匯率買賣外匯以解決短期不均衡，以此確保風險處於可接受水準。

## 僱員薪酬政策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僱員約有380人。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按現行市場薪酬水準及各有關公司及個別僱員之表現釐訂。

## 前景

近年來，全球能源結構逐漸向低碳燃料轉型，天然氣成為增長最快和最清潔的化石燃料。在技術和生產力提升的雙重推動下，包括煤層氣、頁岩氣和其他可再生能源對能源結構優化做出了重大貢獻。

根據《BP世界能源統計年鑒2016》，中國是全球最大的能源消費國和生產國，在全球能源結構轉型中起到了舉足輕重的作用。十年間，中國能源結構持續改進，能源消費結構持續優化，煤炭等化石能源消費比重下降，天然氣等清潔能源消費量逐步提高。

作為重要的非常規天然氣資源，煤層氣是常規天然氣的重要戰略補充。2016年，國家陸續出臺了系列利好政策，加快煤層氣發展加油清障力度。政策補貼的到位和激勵措施的推出為煤層氣產業發展提供了利好的政策環境，表明了煤層氣發展正式進入快車道。

2016年2月，中國財政部公佈於「十三五」期間，煤層氣開發利用補貼標準提高50%；2016年4月，國土資源部決定於未來兩年，山西省部分煤層氣勘查開採審批將改為由國土資源部委託山西省國土資源廳實施審批，三交煤層氣項目成為直接受惠項目。

三交煤層氣項目是本集團的核心資產，隨著2015年下旬ODP獲發改委正式批覆，成為合作夥伴中石油第一個獲正式批覆的中外合作煤層氣項目，三交項目已正式按ODP進行建設，進入年產5億立方米的大規模開發和生產階段，包括實施大規模鑽井工程、擴建增壓脫水站、鋪設完善區域內集氣輸氣管線及開拓更多銷售渠道等。

儘管就國際油氣行業而言，2016年仍然會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供過於求令國際油價繼續低位徘徊，為業界於過往三十多年所未見，然而行業形勢低迷卻為集團作出海外併購，推進開放性收購提供了良好的窗口期。集團將繼續整合現有資源，均衡國內外油氣資源配置，梯度化拓展海外油氣佈局，實現集團經營模式多樣化、全面化發展。

集團未來的發展戰略是，以天然氣和石油勘探開發為主營業務，打造核心競爭力，優化資源佈局，創造良好的投資收益。同時依託本集團的上游業務，適當向下游業務延伸發展。在此基礎上，我們會實施積極穩健的財政策略，在全球範圍內尋求優質的油氣資源併購整合機會，致力於發展成為專業的國際化油氣勘探開發商。

## 其他資料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為提高本公司的每股資產淨值及盈利，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股份共 324,080,000 股，全部購回的股份經已隨後註銷，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之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價格		總代價 (不包括費用)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3月	43,930,000	0.190	0.183	8,312
4月	32,995,000	0.190	0.183	6,170
6月	247,155,000	0.190	0.175	44,652
合計:	<u>324,080,000</u>			<u>59,134</u>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由黃國全先生、黃龍德教授及王延斌博士組成的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的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小兵

香港，2016 年 8 月 24 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戴小兵博士、景哈利先生及溫子勳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黃紹武先生、何林峰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全先生、黃龍德教授、王延斌博士及黨偉華博士。